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5-015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昌化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7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九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经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提名胡波先生、朱郁健先生、张汉卿先生、赵惠芬女士、贺小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该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莉女士、陈强先生、汪激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之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8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波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湖南省资江氮肥厂生产调度员、工程师，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副总工程师、供销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张家港市华源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2010年11月至2022年12月，任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书记等职；2011年11月至今，任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至2021年8月，任华昌智典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9年7月至今，任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任张家港市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胡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朱郁健先生：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高中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张家港市化肥厂原料车间副主任、供销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张家港市华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长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10 年 10 月至今，任张家港市华昌药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张家港市艾克沃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1 月至今，任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7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张家港市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6 月至今，任湖南华萃化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6 年 10 月至今，任华昌智典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9 月至今，任苏州市华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朱郁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张汉卿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大学学历，助理经济师。历

任张家港市华源化工有限公司供销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公司供销公司副经理、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4月至今，任张家港市华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2009年5月至今，任张家港华昌东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2年9月至今，任江苏华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2013年10月至今，任张家港市华昌煤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张汉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赵惠芬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张家港市化肥厂会计，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安装工程处主办会计，张家港市金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财务部副科长、科长、副部长、部长、财务总监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2016年12月至今，任湖南华萃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7月至今，任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赵惠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贺小伟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团委副书记、总经理助理、董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贺小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李莉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2005年6月至2006年8月在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化工系，博士后研究；2006年8月至2013年9月任华东理工大学化工学院副教授；2013年9月至今任华东理工大学化工学院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李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陈强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生导师，现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特聘教授，上海市产业创新生态系统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71642.BJ）独立董事，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116）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陈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汪激清先生：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沙洲职业工学院财会教研室主任、张家港市大成纺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商贸城总经理、张家港长兴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张家港勤业财经培训学校校长、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张家港锦泰金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张家港全峰货物仓储有限公司监事，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2807）独立董事，上海德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563）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汪激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